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人社厅函〔2025〕28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启动推进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 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第三阶段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推进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函〔2022〕20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工作安排的启动第一阶段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2〕88号）相关要求，现就启动推进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第三阶段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三阶段省级层面主要工作安排

（一）组织申报第三阶段工学一体化建设院校项目。通过“技工教育重点任务管理平台”（<http://jgyxgl.36ve.com>），组织学校申报第三阶段建设院校项目（项目申报书见平台），根据相关要求和推荐名额完成推荐工作，填写《第三阶段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1）并盖章后，于2025年3月

20 日前将电子版（PDF 扫描版和 Word 版）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教材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教材办公室）。

1. 建设院校。综合考虑各省份 2024 年技工院校招生规模、工学一体化工作基础，以及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建设院校数量等情况，确定各省份第三阶段新申报建设院校基本名额（附件 2），各地推荐新申报建设院校数不得少于基本名额。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建设院校不属于新申报建设院校，再次申报不占用基本名额。

2. 建设专业。第三阶段工学一体化建设专业申报范围共 103 个（附件 3），以上专业课程标准和课程设计方案均已公布。新申报建设院校可申报范围为 103 个专业，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建设院校可申报本校已建设专业之外的其他专业。本次申报建设专业，技师学院原则上不超过 3 个，高级技工学校、技工学校原则上不超过 2 个。

（二）指导工学一体化培养模式建设工作。指导建设院校按照国家技能人才培养工学一体化课程标准和课程设计方案组织教学，对标工学一体化课堂、课程、专业和院校建设标准开展建设。提高工学一体化教学资源的应用水平，鼓励建设院校参与教学资源开发工作，规范使用工学一体化教材。指导建设院校参照《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课程教学实施指导手册》实施教学。指导建设院校建立和完善工学一体化配套制度。充分发挥本

地教学教研部门作用，组织技工院校、行业企业等专家力量，统筹做好技术咨询、经验总结、教学交流等工作。

（三）持续推进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工作。按照《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标准（试行）》《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指导手册（2023）》《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组织实施技术规程（试行）》《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管理指南（试行）》组织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每半年报送培训计划信息。培训计划向学生数量多、教师缺口大的专业倾斜，确保培训级别和专业大类分布均衡。开展新一批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基地遴选及第二批工学一体化骨干教师培训选拔活动的推荐工作。

二、第三阶段部级层面主要工作安排

（一）加大工学一体化课程教学资源开发力度。充分发挥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教学指导委员会作用，分批开发工学一体化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包括工作页、信息页和数字资源包在内的教学资源体系。在总结第一批教学资源开发工作经验的基础上，修订完善《工学一体化课程教学资源开发指南》，启动第二批教学资源开发工作。在技工教育网工学一体化改革工作专区共享数字教学资源。

（二）组织开展工学一体化遴选活动。依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工学一体化课堂、课程、专业、院校建设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23〕176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优质课堂遴选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4〕190号),指导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开展本地区优质课堂遴选,做好部级统筹工作。总结经验并推广成果,将遴选的优质课堂进行公益分享,推进遴选成果运用。

(三) 加强工学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每半年组织报送并公布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信息,指导各地培训工学一体化教师不少于5000人次。修订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相关技术文件,实行教师培训基地和骨干教师库动态管理。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新一批教师培训基地遴选,组织第二批工学一体化骨干教师培训选拔活动。适时组织工学一体化教师教研活动。

我部将根据各地申报情况,组织专家评审后适时公布第三阶段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建设院校及建设专业名单。

三、联系方式

(一) 职业能力建设司

联系人: 张俊华

电话: (010) 84208452

(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

联系人: 强音 武宸好

电话: (010) 64962043

传真: (010) 64911344

电子邮箱: jiaocaibangongshi@126.com

(三)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联系人：程诗雨、贾成千

电话：(010) 84661052、84661056

电子邮箱：cetticpx@mohrss.gov.cn

- 附件：1. 第三阶段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项目推荐汇总表
2. 第三阶段新申报工学一体化建设院校各地推荐基本名额
3. 第三阶段 103 个工学一体化建设专业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职业能力建设司)

第三阶段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项目推荐汇总表

填表单位（盖章）：_____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_____

序号		推荐项目	推荐学校	拟建设专业	是否为新申报 建设院校
1	1.1	第三阶段工学一 体化建设院校 项目			
	1.2				
					

附件 2

第三阶段新申报工学一体化建设院校 各地推荐基本名额

省份	学校数量（所）	省份	学校数量（所）
北京	1	湖南	25
天津	0	广东	44
河北	15	广西	12
山西	6	海南	1
内蒙古	2	重庆	0
辽宁	4	四川	20
吉林	2	贵州	5
黑龙江	4	云南	5
江苏	25	西藏	1
浙江	20	陕西	7
安徽	15	甘肃	5
福建	15	青海	1
江西	12	宁夏	2
山东	25	新疆	15
河南	10	兵团	2
湖北	20	合计	321

注：各地推荐新申报建设院校数不得少于基本名额。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已建设院校不属于新申报建设院校，再次申报不占用基本名额。

附件 3

第三阶段 103 个工学一体化建设专业名单

序号	专业代码	建设专业	序号	专业代码	建设专业
1	0101	机床切削加工(车工)	18	0129	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2	0102	机床切削加工(铣工)*	19	0130	3D 打印技术应用
3	0106	数控加工(数控车工)	20	0132	新能源汽车制造与装配
4	0107	数控加工(数控铣工)*	21	0134	产品检测与质量控制*
5	0108	数控加工(加工中心操作工)	22	0135	工业机械自动化装调
6	0109	数控机床装配与维修	23	0136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
7	0110	数控编程*	24	0137	智能制造技术应用*
8	0112	机械设备维修	25	0203	电气自动化设备安装与维修
9	0116	机械设备装配与自动控制	26	0205	楼宇自动控制设备安装与维护
10	0117	模具制造	27	0208	工业机器人应用与维护
11	0118	模具设计*	28	0209	电子技术应用
12	0119	焊接加工	29	0214	工业网络技术*
13	0121	制冷设备运用与维修*	30	0216	电梯工程技术
14	0123	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	31	0218	工业互联网与大数据应用*
15	0126	汽车制造与装配*	32	0219	服务机器人应用与维护
16	0127	机电一体化技术	33	0220	集成电路技术应用*
17	0128	多轴数控加工*	34	0301	计算机网络应用

序号	专业代码	建设专业	序号	专业代码	建设专业
35	0302	计算机程序设计*	56	0410	公路施工与养护
36	0303	计算机应用与维修	57	0415	现代物流
37	0304	计算机信息管理*	58	0424	电力机车运用与检修*
38	0305	计算机游戏制作*	59	0428	电气化铁道供电*
39	0306	计算机动画制作	60	0429	铁道信号*
40	0307	计算机广告制作*	61	0431	城市轨道交通运输与管理
41	0308	多媒体制作	62	0432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运用与检修
42	0313	物联网应用技术	63	0433	航空服务
43	0314	网络与信息安全	64	0435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
44	0315	云计算技术应用	65	0436	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
45	0316	工业互联网技术应用	66	0439	无人机应用技术
46	0317	虚拟现实技术应用*	67	0444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应用
47	0318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68	0445	重型车辆运用与维修
48	0319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69	0501	烹饪(中式烹调)
49	0401	汽车驾驶	70	0502	烹饪(西式烹调)
50	0403	汽车维修	71	0503	烹饪(中西式面点)*
51	0405	汽车钣金与涂装	72	0504	饭店(酒店)服务
52	0406	汽车装饰与美容*	73	0508	美容美发与造型(美容)
53	0407	汽车检测*	74	0519	酒店管理
54	0408	汽车营销*	75	0520	旅游服务与管理*
55	0409	工程机械运用与维修	76	0522	健康服务与管理*

序号	专业 代码	建设专业	序号	专业 代码	建设专业
77	0529	健康与社会照护	91	1301	中药
78	0603	电子商务	92	1302	药物制剂
79	0604	会计	93	1304	生物制药
80	0711	园林技术*	94	1305	药物分析与检验
81	0819	供用电技术	95	1306	药品营销*
82	0902	化工工艺	96	1307	口腔义齿制造*
83	0903	化工分析与检验*	97	1402	工艺美术*
84	1003	有色金属冶炼*	98	1403	珠宝首饰设计与制作
85	1103	建筑装饰*	99	1405	室内设计
86	1102	建筑施工	100	1407	工业设计
87	1104	建筑测量	101	1420	平面设计
88	1106	工程造价	102	1501	幼儿教育
89	1210	服装设计与制作	103	1502	环境保护与检测
90	1214	食品加工与检验			

注：带“*”的建设专业为第三阶段新推出的建设专业。